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0月19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横扇镇北横村八组

项目性质: 技改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羊毛衫 1000 万件;第一阶段年产羊毛衫 1000 万件,2 台天然气锅炉尚未建设,目前外购车载罐装蒸汽。

项目第一阶段职工 25 人;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两班制运转,年运行 48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09[2025]51号),"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实施的羊毛衫缩绒新建项目于2017年至2024年10月下旬期间陆续建设,边建边投产,主要设备为洗脱一体机9台、洗衣机4台、丝光机7台、燃油锅炉1台、生物质颗粒蒸汽发生器2台、燃油蒸汽发生器1台,其中1台洗衣机、4台丝光机安装但未投产。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第15大类第29小类,应当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至今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

2025年7月4日苏州农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取得苏州市吴江区数据局备案证(吴数据备[2025]339号)。2025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苏州晨睿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农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8月14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苏环建[2025]09第0053号),排污许可证目前管理平台审核中。

项目第一阶段于 2017 年开工,2025 年 10 月竣工并调试。2025 年 10 月 12 日-13 日,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第一阶段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编号 2025 科旺 (环)字第 101006], 2025 年 10 月建设单位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第一阶段总投资 35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 占比约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及其配套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第一阶段主要生产设备详见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第一阶段实际建设中有如下变动:

- 1、天然气锅炉尚未建设,直接外购车载蒸汽,天然气燃烧废气和软水制备浓水 暂不产生。
 - 2、因安装了在线监控仪,故新增危废在线仪废液。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项目第一阶段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生产废水 (脱水废水) 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处理工艺为气浮+絮凝沉淀) 预处理后 30%废水接管至苏州市净泉污水处理厂处理,70%废水回用至缩绒工段。废水排口设置了 PH、流量计和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控,并与属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生活污水抽运至苏州市吴江横扇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缩绒、烘干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等运行时的噪声,采用了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消声、合理布局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产生的一般固废(水处理污泥)委托苏州昊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险废物(平滑剂包装桶、废抹布、手套、在线仪废液)委托苏州全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危废仓库面积约 10 平方, 地面铺设环氧, 配备了消防设施、导流沟、收集池、 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 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年10月12日-13日, 苏州市科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生产废水 pH 值范围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的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 pH 值范围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排放浓度《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B 级标准。

2、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监控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尽快完成排污许可证的审批,完善废水环 保设施、危废仓库和在线监控仪的照片。
-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3、加强环境和车载蒸汽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环境和安全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9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建设单位			
文 以 十 LL			
项目名称	苏州衣涵服饰有限公司羊毛衫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评审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横扇镇北横村八组	评审时间	203 年(0月17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梅伟	苏州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进人	18/18/62626
成数码	第41233 HB121万存限公司	Tt	18915562626
从华庆	苏州文法1股21万在限公司	车间主件	13814929729
212e(13x	为一切产业到上午	确省海	13912192290
MA	233秋好了2	教授	(2/62/68/8)
3长塔	苏州市科旺拉州瓜木和及公门	中12/33年便	15/12464972